

泰州市旅游业“十五”发展规划

根据《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和《江苏省旅游业发展“十五”规划及到2020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九五”基本情况

“九五”期间,特别是地级泰州市建立以来,全市旅游业开始启动,组织程度明显提高,市场机制初步形成,旅游交通条件大为改观,景区景点建设初见成效,企业建设得到加强,行业管理步入轨道,旅游业的框架已具雏形。2000年,全市接待海外游客9100人次,创汇676万美元;接待国内游客286万人次,国内旅游收入20.5亿元;旅游业总收入达21亿元。

1. 旅游规划逐步完善,重点旅游项目建设开始实施。建市伊始,全市即制定了《泰州市旅游业发展“九五”后三年计划及2010年规划纲要》,明确了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确定了发展重点,勾画了基本框架。1998年至1999年,又委托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了《泰州市市区旅游景区景点开发建设总体规划》,规划明确市区旅游总体定位为“名城文化旅游”,提出整个市区把创造优美的城市综合环境作为旅游建设的首要任务。根据《规划》,市政府以文件形式下达了《市区旅游规划建设项目任务与序时分解》表。“九五”期间,市区旅游项目建设取得了一些成绩。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诞生地纪念馆于1999年4月29日在白马庙落成开馆,“柳敬亭公园”初步形成,“桃园”也已完成土地平整和部分绿化工作,并形成了初步建设方案。

为抓住江阴长江大桥通车机遇,发展旅游,靖江市委托中国旅游学院旅游科学研究所和建设部城建院风景园林研究所联合编制了《靖江大桥旅游区总体规划》,旅游区内“大桥度假村”已建成。“九五”期间,孤山寺和岳王庙、刘国钧故居均进行了修建改造。

为充分借助姜堰溱潼会船节的轰动效应,展现里下河地区独特的民俗风情,姜堰市委托上海同济大学风景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江苏省姜堰市喜鹊湖旅游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该区正按总体规划要求实施基础项目建设。

兴化市于2000年初成立旅游办公室后,即着手制定了全市旅游业发展的初步规划。“九五”期间投资建设了人民公园、拱极台公园、完成了乌巾荡公园和施耐庵陵园部分工程。

2. 旅游节庆日渐完善,活动内容不断充实。姜堰“溱潼会船节”以“天下会船数溱潼”而蜚声海内外,每年各类船只均在500条以上,极盛时观众和游客近10万人。泰兴“银杏科技节”在以往银杏艺术节的基础上注入了科技内容,给传统节庆赋予科技交流与合作的新内涵。兴化的“板桥艺术节”集人文景观与水乡自然风光的观赏于一体,使游客既可得到诗书画等传统文化的熏陶,又能领略和观赏水乡旖旎的自然风光。

3. 旅游企业建设得到加强,旅游经营取得一定成绩。1998年以前泰州市域范围内只有1家国内旅行社,经过几年的发展,2000年底,全市经批准领取经营许可证的国内旅行社达到16家,经营管理已走上正常轨道,2000年全市旅行社的营业收入达1115.68万元。高港区的江苏五星毛毯厂是经国家旅游局批准的旅游商品定点生产厂;剑鱼旅游用品厂、奔仙丝绸服装厂

等生产的产品得到旅游者的青睐。

4. 旅游宾馆数量增加,接待能力明显提高。全市现有旅游涉外饭店 15 家,比“八五”末期增加 9 家;现有客房总数 1230 间,比 95 年增加 530 间。现有三星级宾馆 5 家。旅游饭店的接待能力有了明显提高。

5.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大环境日益改善。江阴长江大桥、宁通高速、广靖高速公路建成通车;以国家一类开放港口——泰州港为主体的内河港口群初具规模;引江河一期工程的建成又成为市区与长江之间的水上大通道和旅游风光带。泰州交通和港口等条件的改善,形成了周边城市与泰州的快速通道,为全市旅游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环境。

6. 旅游市场建设有所加强,宣传促销活动初见成效。随着旅游业的启动和发展,全市旅游市场建设工作逐步加强,宣传促销活动得到重视。先后拍摄了专题片,印制了宣传画册,通过多种媒体进行旅游宣传。借江阴长江大桥通车、沪泰两地时空距离大大缩短的契机,先后在上海、扬州等地举办联谊会、说明会,加强与周边城市旅游界在客源互送、信息互通、人才交流等多方面的合作。

“九五”期间,全市旅游业发展虽有一定成绩,但毕竟起步较晚,存在许多问题和明显差距。一是旅游作为产业还未真正形成,旅游收入在全省排名靠后,对 GDP 的贡献份额偏小;二是知名旅游景点不多,现有资源开发利用不够,重点项目建设进展缓慢,资金瓶颈制约明显;三是载体建设滞后,旅游企业数量不多,规模较小,旅游从业人员偏少;四是旅游行业管理力度不大,措施不多,旅游市场有待规范;五是对旅游业地位作用的认识还不到位,有的地区至今未明确旅游工作的主管部门。

二、“十五”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 指导思想

“十五”期间全市旅游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以邓小平理论特别是邓小平旅游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积极推行大开放、大旅游战略,认真贯彻江苏旅游倍增计划,着眼经济结构的调整优化,充分发挥旅游业的带动作用,构筑框架,扩大总量,提高份额,完善规划体系,抓好重点项目建设,积极开拓客源市场,着力发展假日经济,强化行业管理,加强人才培养,努力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旅游需求,为全市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发展多做贡献。

(二) 基本原则

1、坚持与经济建设有机结合。旅游业作为一项经济产业,一方面已成为经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另一方面,由于旅游业关联作用强,它的发展必然推动其它相关产业的发展。因此,规划旅游业的发展应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和目标相衔接。

2、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准确把握市场定位,围绕提高经济效益,进行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依据泰州旅游业现状,重点发展国内旅游,积极发展国际旅游。坚持总量扩张原则,“十五”期间全市旅游业的各项指标以量的扩张为重点,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同时注意提高运行质态。

3、坚持以培植新的经济增长点为目标。着眼经济结构调整的大局,用旅游业的发展带动交通、餐饮、住宿、娱乐、建筑等相关产业的发展,提高旅游业在第三产业中的比重,旅游业发展速度高于第三产业平均增长速度,旅游收入高于全省平均增长速度,真正成为新的经济增长

点。

4、坚持与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相协调。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服从城市总体规划,立足于强化城市的综合功能。同时,无论是自然景观的利用,还是人工景点的兴建,都应以平衡生态、持续发展为前提,特别是对自然景观,应保持原汁原味,不搞过度开发。

5、坚持区域协调和共同发展。突出重点,优化布局,主城区为主,辐射全市,形成各具特色的发展布局。市域内不搞重复建设项目,与周边城市的旅游项目也应防止雷同,实现优势互补,促进共同发展。

(三)主要目标

1、初步建成全市旅游业的基本框架。力争用两个五年计划的时间,初步形成以文化型、水乡型、生态型为主要特色,以“四大节庆”(即梅兰芳京剧艺术节、溱潼会船节、银杏科技节、板桥艺术节)、“江”、“河”、“湖”、“荡”“四类景区”(即江阴长江大桥北岸风景区、江堤观光带、滨江公园;引江河风光带、市区东城河风景区;姜堰喜鹊湖度假区;兴化乌巾荡风景区)、“五条专线”(即传统教育游览线、戏曲文化游览线、宗教文化游览线、水乡生态游览线、现代工业游览线)为主体的旅游景观格局。力争创建省级旅游度假区1个,省级风景名胜区1个。

2、逐步优化旅游产业结构,形成以国内市场,特别是华东地区、沪宁沿线市场为主,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并举的市场格局。充分挖掘双休日、节假日市场的巨大潜力,做好假日经济的大文章。平衡食、宿、行、游、购、娱六要素的比例关系,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

3、根据泰州客源增长和实际情况,适度超前发展国际旅行社,放手发展国内旅行社,支持有实力的行业、部门和企业兴办国际旅行社,鼓励旅行社投资经营多元化,到2005年,建立国际旅行社1—2家,国内旅行社25家以上。探索、开发具有地方特色多档次的旅游商品,满足国际、国内不同层次旅游者的购物需求,建设旅游商品定点生产企业3—4个。

4、旅游经济指标。一是国际旅游。接待人数:2005年达1.3万人次,平均年递增10%。旅游外汇收入:2005年达1570万美元,平均年递增16.5%。二是国内旅游。接待人数:2005年达480万人次,平均年递增12%。三是旅游总收入。2005年达43亿元,平均年递增16.5%。

三、“十五”发展重点

(一) 重点项目建设

按照科学论证、统筹规划、突出重点、注重特色的原则,把握文化型、水乡型、生态型的定位,“十五”期间,全市重点建设的旅游景区景点项目为:

1. 市区。重点建设城河景区、引江河风光带部分景观,同时建设高港滨江公园、花卉园艺中心,修复扩建光孝寺、崇儒祠、柳园、日涉园、电视塔广场和口岸雕花楼,保护修复涵西街古民居。

2. 靖江。重点建设江阴长江大桥北岸景区,注重发挥名桥优势,区内形成观光娱乐、民俗风情游览、休闲度假等多种功能,与苏南江阴市的南岸景区在内容和风格上互为补充,构成南北呼应、珠联璧合的大桥景观,“十五”期间完成部分项目。同时建设完善岳王庙、孤山寺等景点。

3. 泰兴。重点建设沿江观光带和市区鼓楼广场,修建或扩建庆云禅寺、黄桥战役纪念馆、

根思陵园,启动河滨公园和北郊公园的建设,发展两条旅游特色线路,一条为由根思陵园和黄桥战役纪念馆构成的传统教育线路,一条为银杏生态之旅。

4. 姜堰。重点建设溱湖风景旅游区,以民俗、休闲、科普为主题,发挥溱潼会船节的品牌效应,协调配置相关设施,建设会船区、麋鹿故乡园、渔乡风情园、垂钓休闲俱乐部、湿地植物园、农业生态示范园等项目,把喜鹊湖建成以良渚文化和汉文化为底蕴,面向苏中、吸引苏北、分流苏南、开拓华东的大中型旅游休闲胜地。

5. 兴化。重点以水乡生态旅游为主题,开发建设李中镇“林垛渔生态旅游区”和“垛田风光旅游区”,力争“十五”后期正式对外开放。同时抓好板桥文化园区建设,以郑板桥故居为中心,建设板桥文化长廊,形成以板桥文化为主体思想、具有浓厚板桥特色的集纪念、教育、怀古、商业于一体的板桥园区。扩建施耐庵陵园,增添以水浒故事为内容的景点。继续实施上方寺寺庙的后期工程,建成全国有特色的佛寺。

(二) 旅游特色线路建设

对全市旅游景点、景区进行科学分类,形成组合合理、特色鲜明、风格各异的特色旅游线路。

一是戏曲文化游览线。由纪念京剧艺术大师梅兰芳的梅园、纪念评话宗师柳敬亭的柳园、纪念剧作家孔尚任的桃园组成。三园沿东城河一线开辟水陆通道。不断扩充体量,充实内容,以戏曲文化特色为纲,着重表现不同风格。

二是宗教文化游览线。市区古儒释道游览区(光孝寺、崇儒祠、盐宗庙、泰山行宫)和兴化上方寺、泰兴庆云寺、姜堰古寿圣寺等组成。重在表现宗教建筑、宗教氛围和儒、释、道共存的和谐景象,吸引以宗教朝拜为主要目的,兼带游览观光的游客。

三是传统教育游览线。由白马庙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诞生地纪念馆、陈毅与国民党谈判旧址、曲江楼、黄桥战役纪念馆、杨根思烈士陵园和待建的靖江渡江战役纪念馆等革命文化景点组成。力求采用先进展览陈列方式,适当增强参与性,主要作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的载体。

四是水乡生态游览线。由长江江堤观光带、引江河风光带、东城河风景区、姜堰溱湖风景区、兴化垛田风光、李中“林垛渔生态区”等组成。利用里下河地貌的优势,水利工程观光、文化景点观赏和休闲娱乐,形成融现代和古朴为一体的水乡风光专题游览。

五是现代工业游览线。以春兰集团为重点,开辟产品展览,开放生产线,提供连锁购物,创设企业讲坛,吸引外地企业界管理和技术人员以及社会各界人士(春兰用户、春兰股民)前来参观考察。

在建设特色线路的同时,可按区域组合景点,也可在各市(区)分别建立形成一日游、二日游项目等适应不同需求的项目组合,并与周边城市的旅游景点串联和衔接。

(三) 旅游节庆建设

一是溱潼会船节。在现有基础上提高商业化运作和参与度,联络海内外旅行社组团参观,使之成为全市旅游业的拳头产品,带动其它旅游项目的对外开放。

二是梅兰芳京剧艺术节。“十五”期间力争创办并形成这一节庆活动。在梅园内建成京剧园,举行京剧票友会,在梅兰芳诞辰日开展京剧擂台赛等与京剧有关的参与性纪念活动,结合其它经贸、科技与文化活动,逐步发展成为具有泰州特色、规模宏大、影响深远的节庆。

三是泰兴银杏科技节。进行银杏采摘、银杏林观光、洽谈银杏贸易、品尝银杏食品等,建设

银杏知识动画馆,增加旅游项目,扩充节庆内容。

四是兴化板桥艺术节。进一步提高文化含量,使之与水乡风光游览相辅相成。

上述四项节庆活动,应注重提高内在质量,增加主题活动的数量和内容,尽可能在季节和地区分布上形成互补,构成全市旅游业的阶段性高潮。其中重点抓好溱潼会船节。

(四) 旅游市场建设

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种资源和两个市场,加大旅游营销力度。“十五”期间侧重开发国内旅游,国内旅游市场的开发重点划分为:第一市场,上海、苏州、无锡、常州、镇江、南京、扬州、南通、盐城等周边大中城市;第二市场,浙江、安徽、鲁南和省内徐州、连云港等半径在250至500公里范围;第三市场,国内其他地区。重点面向第一市场进行促销。同时,积极发展以商务旅游为重点的国际旅游,侧重面向日本、韩国、东南亚和台港澳地区招徕境外游客。

加强对外宣传,改进营销方式。对旅游线路、景点进行整体包装,编纂宣传材料,以多种渠道扩大旅游形象的整体宣传,提高知名度。通过新闻媒介宣传旅游知识和信息,指导和引导本地市民的旅游行为。在第一市场的重点城市开展旅游说明会和产品推介会,开展横向合作,加入当地的旅游服务网络,利用当地的宣传媒介吸引旅游者来泰旅游。积极参加国内外各类旅游交易会对外促销,争取在接待团组上多成交。与国内外知名旅行社挂钩,与周边城市在线路上加强衔接,实行区域联动,组织联合促销。同时,与有权组团出境旅游的旅行社加强合作,认真组织泰州公民自费出国出境旅游。

(五) 旅游企业建设

发展旅游饭店,提高接待能力。对现有涉外饭店、星级宾馆进行整顿,改善硬件,提高软件,规范管理。有计划地进行涉外饭店、宾馆申报星级工作,力争在“十五”期间,每个市(区)有一家三星级宾馆,市区有一家以上四星级宾馆,80%以上的涉外饭店成为二星级以上星级宾馆,新增涉外饭店8家以上。积极发展青年旅馆、家庭旅馆和低星级饭店,建设一批国内定点餐馆和饭店,使接待能力、档次与旅游业发展和客流量相匹配,与旅游线路相配套,努力适应国内旅游和假日旅游的需求。

发展旅行社,提高组织程度,培植旅游经营的龙头企业。按照总量扩张和宽进严管的原则,动员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力量兴办一批国内旅行社,以旅行社的经营推动旅游市场的形成和发展。到2005年,全市建立1—2家国际旅行社,国内旅行社达到25家以上。

发展旅游纪念品、旅游装备品和旅游食品为主体的旅游工业。“十五”期间新增3—5家旅游商品定点生产企业。发展地方特色产品购物商店,丰富和规范旅游购物市场,方便旅游者集中购物。

把握机遇,建设旅游车船公司,解决各旅行社旺季用车难、淡季养车难的问题,到2005年建成1—2家。

(六) 配套设施建设

围绕旅游业所包含的“吃、住、行、娱、购、游”六要素,加强基础设施和旅游附属设施建设,形成配套的旅游服务体系。

1、结合城市建设规划和公交线路,合理串联市域内各景点,形成1—2条一日游、二日游线路。增设与旅游景区景点的往返车次,实行市场对接,保证旅游畅通,使主要景区景点的道路、通讯、环境卫生、商业网点功能齐全,相互配套。

2、发展旅游餐饮业。开发以银杏、长江“三鲜”、里下河特种水产品等为原料的菜肴,形成

蟹黄汤包、刀鱼宴、全羊席、鱼元(饼)、醉蟹、银杏饮料、干丝等为主体的特色餐饮,建设一批旅游定点餐馆,融品尝与礼品购买为一体,展现和弘扬具有地方特色的饮食文化。

3、建立旅游服务网络。鼓励有条件的部门设立民航、铁路、公路、水运票务代理机构,并实行相关的交通代理制;各市、区和旅游景区创造条件开设旅游商品专卖店和定点饭店,为游客提供购物和饮食便利。

四、保障措施

(一) 创造舆论氛围引导旅游消费

积极运用新闻舆论工具,加强旅游宣传,正确引导市民的消费行为,激发萌动的旅游意识,开发隐性的旅游市场。

(二) 加强政策扶持

1、采取“国家、集体、个人、内资、外资一起上”的方针,按照“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积极招商引资和吸引外资,调动全社会的力量兴办旅游业。鼓励有条件的部门、大中型企业开发旅游项目、创办旅行社或旅游企业。支持省和其他地区、部门到泰州兴办旅游企业。

2、加大对旅游业的投入。增加财政预算安排,主要用于基础性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对效益好、还贷有保证的项目,增加信贷投放。市及市(区)三产引导资金每年以一定比例用于旅游开发,扶持重点旅游项目建设。

3、采取多种形式筹集建设资金。重点采用合资、合作、独资、股权出让、产权置换、BOT等形式筹集旅游建设资金,用于旅游景点和旅游设施的开发建设。

4、实施刺激、拉动旅游消费的有效措施。

(三) 加强行业管理

从单纯的行政管理转向重点抓好产业规划、行业管理、部门协调、市场监督和为基层服务。贯彻旅游法规条例,规范企业经营行为,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和旅游环境。加强对全行业的规范和管理,完善旅游行业管理制度。

(四) 着力培养人才

有计划地选送专业人员参加有关院校的进修培训,各旅游企业总经理和部门经理达到大专以上学历,其中旅游管理及相关专业学历占 50% 以上。切实推行“资格证书”教育,旅游饭店高级管理人员、翻译导游、财会人员等岗位全部达到持证上岗,并开展转岗、晋升资格培训以及各种适应性培训。加大技能培训力度,开展岗位练兵,举办技能竞赛,使主要服务人员达到人手一证,20% 以上的服务骨干达到一人多证。通过各种途径,逐步建立一支由星级检查员、饭店经理、旅行社经理、翻译导游、质量监督、市场营销等各类人员构成的结构合理、素质较高的人才队伍。